附件1

2023年金华市第二十四届学生信息素养

提升实践活动

指南

金华市教育局

2023年1月

目录

一、数字创作项目设置及有关要求

二、数字创作项目作品推荐参考指标

三、计算思维项目设置及有关要求

四、计算思维项目作品推荐参考指标

五、参与资格审定

一、数字创作项目设置及有关要求

数字创作项目是使用数字化资源和工具，设计、制作完成数字化创新作品。

**（一）项目设置**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小学组 | 初中组 | 高中组（含中职） |
| 电脑绘制（电脑绘画） | ● | ● |  |
| 电脑绘制（电子板报） | ● |  |  |
| 电脑设计（3D创意设计） | ● | ● | ● |
| 电脑设计（标志设计） |  |  | ● |
| 微动漫 |  | ● | ● |
| 微视频(含网络素养专项) | ● | ● | ● |

注：表格中打“●”代表该组别设置对应项目。

**（二）作品形态界定**

1.电脑绘制（电脑绘画和电子板报）

电脑绘画作品运用各类绘画软件制作完成。可以是单幅画或表达同一主题的组画、连环画（建议不超过五幅）。创作的视觉形象可以是二维或三维的，可以选择写实或抽象的表达方式。

作品格式为 JPG、BMP 等常用格式，作品大小建议不超过 20MB。注意：单纯的数字摄影画面、数字摄影画面经软件处理（如数字滤镜处理画面）等作品均不属于此项目范围。

电子板报或电子墙报作品运用文字、绘画、图形、图像等素材和相应处理软件创作，适用于电子屏幕展示。设计要素包括报头、标题、版面设计、文字编排、美术字、插图和题花、尾花、花边等部分，一般不超过4个版面。以文字表达为主，辅之适当的图片、视频或动画；主要内容应为原创。

作品（含其中链接的所有独立文件）大小建议不超过 50MB。

2.电脑设计（标志设计和3D创意设计）

标志设计作品通过电脑图形、图像处理软件设计制作完成，应围绕某一特定主题，强调对艺术设计中图形、文字、色彩三大基本元素的综合表现能力。以形象、文字或形象与文字综合构成一个简洁、具体可见的图形来展现事物对象的性质、理念、特征。作品鼓励学生结合学习生活中的实际应用进行设计，如文具教具、服装服饰、徽标徽章等。作品力求创意新颖、设计规范，视觉表达鲜明统一，突出主题特色，有一定实际应用价值。

作品展示图为JPG等常用格式，注明标准比例、标准色、字体、尺寸等。作品大小建议不超过100MB。一并提交作品PSD、AI等格式源文件。

3D创意设计作品使用各类计算机三维设计软件创作设计完成，思考、发现在日常生活中有待改善的地方，提出创新解决方案。要求首先完成设计说明文档，根据设计说明文档，进行三维建模、3D打印、零件装配，并制作相关功能演示动画或视频。

提交文件包括：设计说明文档，源文件，演示动画（建议格式为MP4）和作品缩略图。作品文件总大小建议不超过100MB。作品设计的实物尺寸不超过150mm×200mm×200mm，薄厚不小于2mm，提交文件中建议包含3D打印实物照片。

注意：单纯的电脑绘画、摄影和动态的视频等不属于此项目范围。

3.微动漫

运用各类动画制作软件，通过故事角色、场景、动作设计，音效处理、合成的原创动漫作品。作品主题应积极向上，主要展现与学生家庭、校园生活等紧密相关的内容，如近视防控、体育与健康、传统美德等。需表现完整的故事情节，主题明确，细节合理，表现手法不限。微动漫中主要人物角色、场景等应为原创，通过网上或其他渠道下载、搜集、破解的内容，不属于原创范畴。

作品播放文件格式建议转为MP4格式，大小建议不超过200MB，播放时长建议不超过5分钟。请一并提交作品源文件。

4.微视频（含网络素养专项）

通过创意、编剧、导演、拍摄及剪辑、合成等手段，运用声画语言表现内容的动态影像短片，作品主题应积极向上，主要展现与学生家庭、校园生活等紧密相关的内容。其中网络素养专项是针对学生了解网络知识、使用网络的能力，包含对网络信息进行理解、分析和评价的辩证思维能力，以及利用网络进行沟通时的法理与伦理道德修养。提高青少年的网络素养对构建健康、文明的网络生态，于青少年成长和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作者应参与各个环节的主创工作（作品编剧、导演、拍摄、演出等），并完成后期剪辑及合成制作。主题及音画内容均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作品须添加中文字幕。作品片尾应加入拍摄花絮，花絮播放时间为30秒左右。微视频中展示内容应为原创，通过网上下载或其他渠道搜集、经作者加工整理的内容，不属于原创范畴。

作品格式为MP4等常用格式。作品大小要求不超过200MB，播放时长不超过8分钟。请一并提交部分重要情节的镜头原素材压缩包。

**（三）名额分配**

要求各子项目作品中，属于同一学校的作品不超过5件（中职组不限）。每件作品小学、初中组限报1-2名作者，高中组限报1名作者。每名作者限报1件作品，每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中小学生应独立设计并创作作品，指导教师可以给予适当的启发和技术指导，但不能直接动手帮助学生完成作品制作，下同）。具体名额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学组 | 初中组 | 高中组 | 中职组 | 合计 |
| 市直属 | 5 | 5 | 30 | 20 | 60 |
| 婺城区 | 35 | 35 | — | 20 | 90 |
| 金东区 | 35 | 35 | — | — | 70 |
| 兰溪市 | 30 | 30 | 25 | 20 | 105 |
| 东阳市 | 30 | 30 | 25 | 20 | 105 |
| 义乌市 | 30 | 30 | 25 | 20 | 105 |
| 永康市 | 30 | 30 | 25 | 20 | 105 |
| 浦江县 | 30 | 30 | 20 | 20 | 100 |
| 武义县 | 25 | 25 | 20 | 20 | 90 |
| 磐安县 | 20 | 20 | 20 | 20 | 80 |
| 开发区 | 35 | 35 | — | 20 | 90 |
| 合 计 | 305 | 305 | 190 | 200 | 1000 |

二、数字创作项目作品推荐参考指标

**（一）思想性、科学性、规范性**

1.内容健康向上、主题表达准确。

2.科学严谨，无常识性错误。

3.文字内容通顺；无错别字和繁体字，作品的语音应采用普通话（特殊需要除外）。

4.非原创素材（含音乐）及内容应注明来源和出处，尊重版权，符合法律要求。

**（二）创新性**

1.主题和表达形式新颖。

2.内容创作注重原创性。

3.构思巧妙、创意独特。

4.具有想象力和个性表现力。

**（三）艺术性**

**1.电脑绘制（电脑绘画和电子板报）**

（1）反映出作者有一定的审美能力和艺术表现能力。

（2）准确运用图形、色彩等视觉表达语言，处理好画面空间、明暗，结构合理并具有美感。

（3）构图完整、合理，具有较好的视觉效果，系列作品前后意思连贯，电子板报版面设计简洁、明快，图文并茂，前后风格协调一致，报头及版面的设计突出主题。

**2.电脑设计（标志设计和3D创意设计）**

（1）反映出作者具有一定的审美能力和设计能力。

（2）设计主题鲜明、创意新颖、构思简洁，具有较强的可识别性。

（3）表现形式美观、新颖、准确，具有一定的艺术表现力和感染力。3D创意设计作品款式造型有创意，样式功能搭配合理；数字三维模型局部精细、美观；作品渲染效果图精美，作品功能动画演示详细。

**3.微动漫、微视频（含网络素养专项）**

（1）能运用图形、色彩、空间、动作、音乐、音效等元素，正确使用视听语言来表达思想、情感或故事内容，具有一定的审美情趣和故事情节。

（2）角色形象有特点，人物关系清晰，场景符合情节的需要，画面美观、色彩和谐。

（3）配音配乐得当，整体风格统一，具有艺术感染力。

（4）内容具体充实，叙事流畅精炼，故事情节完整有层次，表达连贯，富有情趣，体现时代精神。

**（四）技术性**

**1. 电脑绘制（电脑绘画和电子板报）**

（1）选用制作软件和表现技巧恰当。

（2）技术运用准确、适当、简洁，电子板报还需便于阅读、结构清晰、导航和链接无误。

（3）视觉效果良好、清晰。

**2.电脑设计（标志设计和****3D创意设计）**

（1）选用软件适当、作品符合规范。

（2）技术运用准确、表现技巧恰当，其中3D创意设计作品装配结构设计合理、各零件逻辑关系正确、设计说明书内容详实且条理清晰、模型及零件尺寸设计符合工艺要求。

（3）视觉效果良好、清晰。

**3.微动漫、微视频（含网络素养专项）**

（1）场面调度正确、镜头与声音运用得当，剪辑流畅。

（2）制作和表现技巧恰当，制作完整。

（3）技术运用准确、适当、简洁。

（4）声画同步，播放清晰流畅，视听效果好。

三、计算思维项目设置及有关要求

计算思维项目是使用常用程序设计语言（C/C++、C#、Java、Python、PHP等）、图形化编程工具等创作完成软件作品，实现某些特定功能或解决某种需求。软件作品可以是运行在单台计算机的软件、面向互联网的应用服务、面向移动互联网的APP应用等。

**（一）项目设置**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小学组 | 初中组 | 高中组（含中职） |
| 创新开发 |  |  | ● |
| 创意编程 | ● | ● |  |

注：表格中打“●”代表该组别设置对应项目。

**（二）作品形态界定**

1.创新开发

以创新为导向，在考虑使用场景及应用的基础上进行作品创作，注重解决实际问题，体现作品对变革学习生活方式、提高工作效益的促进作用。作品呈现可以是管理信息系统、互联网服务、工具类应用等。鼓励将人工智能、物联网、数据分析等新技术恰当地运用于作品创作中。

2.创意编程

作品呈现可以是结合实际的系统工具、趣味益智游戏、辅助学习的创意工具等，注意突出程序结构和算法，体现计算思维能力。可使用Kitten、NUTS等具有国内自主知识产权的工具和平台（包括PC端和移动端）创作作品。为提升学生人工智能素养，鼓励使用包括人工智能等相关模块的工具。内容需紧密结合作者的学习生活，充分发挥想象力，积极向上。

**（三）提交材料**

1.作品成果以及运行所需的环境软件；

2.软件设计、操作使用说明、系统初始或内置账号信息等文档；

3.软件功能演示讲解视频文件，以及用于补充说明的配套材料等。要求文件大小不超过700MB。

运行在单台计算机的软件作品需编译成可执行程序，原则上应配有相应的安装和卸载程序，应能稳定流畅的实现安装、运行和卸载。如不能生成可执行程序，应提供软件源代码、运行环境说明文档以及使用指南等。

面向互联网的应用服务，或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方向的程序作品，需提供部署所需的程序、部署环境软件和部署指南。应充分考虑部署实施的简易性，必要时可考虑在提供作品的基础上，增加提供作品部署后的虚拟机镜像，或结合公有云提供测试服务。

面向移动互联网的APP应用需编译发行为可安装程序，明确注明作品所需要的系统环境和硬件需求。对于不能提供安装程序的作品，应提供软件源程序，必要时可提供APP在应用商城的下载渠道。

**（四）名额分配**

各县（市、区）限额报送18件，小学、初中、高中（含中职）组各6件。要求各子项目作品中，属于同一学校的作品不超过3件（中职组不限）。每件作品小学、初中组限报1-2名作者，高中组(含中职)限报1名作者。每名作者限报1件作品，每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

四、计算思维项目作品推荐参考指标

**（一）思想性、科学性、规范性**

1.主题明确，内容健康向上。

2.科学严谨，无常识性错误。

3.文字内容通顺；无错别字和繁体字，作品应采用普通话（特殊需要除外）。

4.非原创素材（含音乐）及内容应注明来源和出处，尊重版权，符合法律要求。

**（二）创新性**

1.主题选择新颖，表达方式恰当。

2.软件构思独特，功能创意巧妙。

3.内容注重原创，操作切实可用。

4.具有想象力及个性表现力。

**（三）艺术性**

1.命名恰当，含义表述准确，与功能符合度高。

2.界面美观，设计风格和主题一致，交互操作简便顺畅。

3.功能布局合理，用户体验好。

**（四）技术性**

1.技术路线合理，软件架构完整，体系设计清晰。

2.程序算法准确，代码逻辑严谨。

3.功能完整，运行稳定可靠。

4.部署安装简便，升级维护灵活。

5.成熟度高，完整解决问题，有实际意义。

6.兼容性好，适配主流环境。

7.运用先进技术，具有一定的探索性。

五、参与资格审定

如有以下情况，取消本届活动参与资格，情节严重者取消其参赛学生和指导教师两年内的参赛资格，将有关情况通报相关县（市、区）教育部门及所在学校。

1.作品有政治原则性错误和科学常识性错误。

2.作品中非原创素材及内容过多，且未注明具体来源和出处。

3.存在指导教师代替学生完成作品制作的情况。

4.作品已正式出版或已参加其他省级及以上赛事活动并获奖。

5.作品不符合作品形态界定相关要求。

6.其它弄虚作假行为。

附件2

作品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 | | 作品大小 | | MB |
| 项目大类 | □数字创作 □计算思维 | | | | | | |
| 项目名称 | 小学组 | | □电脑绘制（电脑绘画）  □电脑绘制（电子板报）  □电脑设计（3D创意设计）  □微视频（含网络素养专项） | | | □创意编程 | |
| 初中组 | | □电脑绘制（电子板报）  □电脑设计（3D创意设计）  □微动漫  □微视频（含网络素养专项） | | | □创意编程 | |
| 高中组(含中职) | | □电脑设计（标志设计）  □电脑设计（3D创意设计）  □微动漫  □微视频（含网络素养专项） | | | □创新开发 | |
| 作者姓名 | 性别 | 学籍所在学校（按单位公章填写）\* | | | | | 毕业年份\* |
|  |  |  | | | | |  |
|  |  |  | | | | |  |
| 指导教师姓名 | 性别 | 职务/职称 | | 所在单位（按单位公章填写） | | | |
|  |  |  | |  | | | |
| 诚信承诺  本人确认已了解全省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相关要求；上述作品为我的原创作品，不涉及和侵占他人的著作权；若发现涉嫌抄袭或侵犯他人著作权行为，同意取消活动资格；如涉及版权纠纷，自行承担责任；我同意作品出版权等公益性应用权属全省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组委会。  □以上内容已阅知，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 | | | | | | |
| 承诺人（作者1）签名： | | | | 承诺人（作者2，如有）签名： | | | |
| 年 月 日 | | | | 年 月 日 | | | |

附件3

作品创作说明

|  |  |
| --- | --- |
| 项目大类 | □数字创作 □计算思维 |
| 作品名称 |  |
| 创作思想（创作背景、目的和意义） | |
| 创作过程（运用了哪些技术或技巧完成主题创作，哪些是得意之处） | |
| 原创部分 | |
| 参考资源（参考或引用他人资源及出处） | |
| 制作用软件及运行环境 | |
| 其他说明（需要特别说明的问题） | |

附件4

数字创作项目作品推荐名单

县（市、区）（盖单位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组别 | 参加活动项目 | 作品名称 | 学生1姓名 | 性别 | 学生学籍所在学校（按单位公章填写） | 毕业年份 | 学生2姓名 | 性别 | 学生学籍所在学校（按单位公章填写） | 毕业年份 | 指导教师 | 指导教师联系手机 |
| 1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5

计算思维项目作品推荐名单

县（市、区）（盖单位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组别 | 参加活动项目 | 作品名称 | 学生1姓名 | 性别 | 学生学籍所在学校（按单位公章填写） | 毕业年份 | 学生2姓名 | 性别 | 学生学籍所在学校（按单位公章填写） | 毕业年份 | 指导教师 | 指导教师联系手机 |
| 1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6

活动参与情况数据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县（市、区）学校数**  **（所）** | **县（市、区）学生数**  **（人）** | **数字创作项目** | | | | **计算思维项目** | | | |
| **参与学校数（所）** | **参与学校占比（%）** | **参与学生数**  **（人）** | **参与学生占比（%）** | **参与学校数（所）** | **参与学校占比（%）** | **参与学生数**  **（人）** | **参与学生占比（%）** |
|  |  |  |  |  |  |  |  |  |  |

附件7

组织单位联系人信息表和评委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组织单位联系人信息表 | | | | | | |
| 姓名 | 单位 | 部门 | 职务/职称 | 联系手机 | 邮编 | 通讯地址 |
|  |  |  |  |  |  |  |
| 评委推荐表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联系手机 | 熟悉子项 | 近两年受邀参加同类活动名称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数字创作”“计算思维”两个大项各推荐3名评委。其中本年度指导教师不可推荐。推荐人选须具备以下条件：  （1）大中小学计算机、信息技术领域教科研人员、电教机构人员。  （2）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年龄在55周岁以下；  （3）能熟练操作计算机并至少熟悉2个子项目。  2.推荐评委人选将进入“专家库”，组委会根据要求从中选取。 | | | | | | |